

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教育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的通知

长财教指〔2025〕1104号

各相关单位：

根据《关于下达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吉财教指〔2025〕260号）的要求，结合省级专项资金预算管理相关规定，现下达2025年省级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5159万元，详见附件。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补助资金。本次下达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资金4433万元，一是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和公办普通高中学校提升教育教学水平、改善教育教学环境。支持校内新建、改扩建必要的校舍和附属设施，维修改造校舍、消除安全隐患，更新教学设备，配齐必要生活设施，加强数字化建设；二是按照每人每天5元标准，核定第一年纳入省级营养改善计划地区的资金，资金不得以现金形式发放，不得用于补贴教职工伙食、学校公用经费，不得用于劳务费、宣传费、运输费等工作经费。市本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0502 普通教育”相关支出科目，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302、310”相关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05、506”相关科目；区级收入科目列“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0502 普通教育”相关支出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二、义务教育上下学交通安全奖补资金。本次下达义务教育上下学交通安全奖补资金726万元，用于中小學生上下学交通安全支出，支持边境县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乘坐校车。各地要根据实际情况，统筹用好上级转移支付和本级资金，做好上下学交通安全保障工作。市本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0502 普通教育”相关支出科目，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3029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区级收入科目列“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0502 普通教育”相关支出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三、加强资金管理。各有关学校，区财政、教育部门，要严格按照《吉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做好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分解下达和预算执行工作。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资金要做好统筹衔接，同一项目不得重复支持。专项资金不得用于补充人员经费和运转支出等，不得用于楼堂馆所等国家明令禁止的建设项目，不得用于缴纳罚款、捐赠、赞助、投资、偿还债务等。各区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分解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加强日常监管，提高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四、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进一步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要随同预算资金同步填报绩效目标，财政部门要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并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同步批复下达，作为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 附件： 1. 2025 年省级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表
2. 2025 年省级义务教育中小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补助资金预算表
3. 吉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长春市财政局
2025 年 8 月 22 日

附件1

2025年省级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合计	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 (高中)	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 (义务教育)
长春市	4433		
直属	1369	1153	216
长春市朝鲜族中学	12	12	
长春市第八中学	35	35	
长春市第二十九中学	19	19	
长春市第二十中学	21	21	
长春市第二实验中学	69	69	
长春市第二中学	26	26	
长春市第九中学	20	20	
长春市第六中学	65	65	
长春市第七中学	22	22	
长春市第十九中学	19	19	
长春市第十六中学	10	10	
长春市第十七中学	22	22	
长春市第十中学	18	18	
长春市第五中学	32	32	
长春市第一中学	24	24	
长春市十一高中	73	73	
长春市实验中学	46	46	
长春希望高中	33	33	
长春市养正高级中学	31	31	
长春市一三六中学	14	14	
长春市一三七中学	13	13	
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	16	16	
长春艺术实验中学	13	13	
长春市晨光学校	500	500	
长春市第一实验东光学校	143		143
长春市第一实验小学	22		22
长春市第二实验小学	48		48
长春市特殊教育学校	3		3
南关区	292		
宽城区	350		
朝阳区	258		
二道区	334		
绿园区	280		
双阳区	180		
九台区	364		

单位	合计	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 (高中)	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 (义务教育)
长春新区	252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	185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35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	268		
长春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	58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8		

附件2

2025年省级义务教育中小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补助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长春市	726
直属	5
长春市特殊教育学校	5
南关区	3
宽城区	54
朝阳区	64
二道区	55
绿园区	61
双阳区	120
九台区	102
长春新区	42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	1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0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	55
长春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	37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27

吉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专项名称		吉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资金情况 (亿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教育高质量发展项目，支持巩固提升基础教育优质普惠。持续巩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95；支持义务教育提升办学条件，校舍安全有效保障，实验设备、体育器材不断丰富，符合改造条件的教室全部更换为护眼灯；不断加强普通高中、特别是产粮大县和人口流入地县中建设，提高人口流入地教育资源保障能力，巩固消除中小学大班额成果；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职业教育适应性显著增强，争取新增博士学位授予高校2所，新增本科高校（含职业本科）5所，全国重点实验室达到7个；高校办学条件得到基本改善；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教育布局结构与经济社会和人口高质量发展需求更加契合，教育支撑科技、人才、产业发展能力明显提升。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吉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项目，支持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改善办园条件，持续巩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和学前教育普惠水平，全省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5%；支持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推进中小学标准化建设，加快城镇学校扩容增位，提高人口集中流入地教育资源保障能力，巩固消除中小学大班额成果。为中小学生学习交通安全提供财力保障。实施全省中小校园冰雪运动训练室（场）建设，实施中小学校教室灯光照明改造工程。进一步健全高职院校、本科学校生均拨款制度，确保高校生均拨款水平，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开展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提高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支持两所部属院校“双一流”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数量	=49个
			支持专门学校建设数量	≥2所
			支持示范性国门学校建设数量	≥25个
			支持智慧校园样板校数量	≥25个
			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覆盖率	100%
			地方公办普通、职业高校生均拨款水平	≥15000元
			省级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立项数量	≥10个
			省级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专业群立项数量	≥80个
			支持本科高校教学实验室数量	≥770个
			支持本科高校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320个
			支持实施灯光照明改造教室间数	≥25000间
			支持建设冰雪运动训练室（场）	≥100间（个）
			奖补落实中小学上下学交通安全投入地区比例	100%
			新增营养改善省级计划受益学生	≥16000人（次）
			培训职业院校教师数量	≥1800人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资金办学层次覆盖率	100%
			扶持幼儿园提升办园质量覆盖率	≥50%
			满足中小学上下学生乘车需求	≥95%
			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覆盖率	≥60%
			新增博士学位授予高校	≥1个
			新增本科高校（含职业本科）	≥2个
			全国重点实验室	≥7个
			中小学56人大班额比例	≤1%
			一级学科评估B类及以上学科	≥1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教师满意度	≥90%